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书面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参会的董事人数以及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二）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